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吳采霓
電話：(02)7736-5885
電子信箱：bobow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一)字第11322005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「114年度藝術與設計菁英海外培訓計畫」甄選簡章
(A09000000E_1132200542_send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部「114年度藝術與設計菁英海外培訓計畫」甄選簡章
(如附件)已公告，請踴躍推薦學生或鼓勵學生自行報
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計畫甄選簡章業公告於本計畫網站，請逕至以下網址
下載：<https://www.animlab.yuntech.edu.tw/sposad/>。
- 二、有關各組經學校推薦、個人申請及榮獲當年度「金點新秀
設計獎」年度最佳設計獎者，報名日期為即日起113年5月
31日(星期五)止；報名方式及其他須知請詳閱簡章內
容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國立空中大學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除外)
副本：經濟部產業發展署、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、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

